

四库全书纂修考

郭伯恭著

《民国丛书》选印

郭伯恭著

四庫全書纂修考

四库全书纂修考

郭伯恭著

上海书店出版

(上海福州路401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天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9.6

1992年12月第一版 1992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2000

ISBN 7-80569-727-2/K·91

定价: 4.00元

沪新登字119号

本書據國立北平研究院史學研究會1937年版影印

顧序

清高宗以英主而石文，既延碩查、鳩俊奎、蔚諸館閣，遂集全圖之力以事搜訪，纂爲四庫全書，復成四庫書要及總目提要二書，海匯百川，網舉條貫，萃四千餘年之文化，以成歷代典籍之大觀，甚盛事也。惜乎學術其名，芟刈其實，去取之際，率徂主觀，以故網羅雖富，而珍聞秘笈之橫遭屏斥者，乃難悉數。惟其寓禁於徵，故銅鐵摧殘，靡所不至，其淪爲灰燼者，又不知幾千萬卷也。試肝衡四庫所入，忌諱略擷，卽予點竄，刪削更易，多失厥真。夫其禁者，則散焉佚焉，其探者，又殘焉闕焉，書之厄運，豈非秦火而降一大事乎！而世之學者，往往忽略真相，但驚其卷帙之浩繁，遂崇爲不世之盛業，茲可慨也！郭君伯恭治文學史有年，比復讀書北平，著四庫全書纂修考，都十六萬言，於其訪求編纂之始末，儲藏存佚之實狀，闡述詳贍，誠有補於方聞；卽近若續修影印之孰議孰行，言之亦復靡遺。顧剛讀而好之，爰爲介於北平研究院而印行焉。素嗜中祕消息者，其必以先覩爲快又可卜也。今距四庫之成已越一紀有半，而力爲系統之介紹者，尙闕無其人，則茲編之公諸當世，雖曰不宜。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顧頤剛序。

自序

歷代官修書中，其能舉前人遺著，而爲一總結集者，殆清之四庫全書乎！際乾隆朝國運鼎盛，威力大伸，征服邊疆諸蠻之後，高宗發中祕之藏，廣獻書之路，網羅散逸，妙選通才，特開專館，從事纂修，歷時八稔，集書三千四百七十種，七萬九千一十八卷。首繕四部，奔置於大內之文淵閣，奉天之文溯閣，圓明園之文源閣，熱河之文津閣。其後又續成三部，分儲揚州之文匯閣，鎮江之文宗閣，杭州之文瀾閣。每部三萬六千三百冊，連翰林院副本合計，共二十九萬四百冊。纂修之初，高宗以茲事艱鉅，不易觀成，特命館臣先行纂輯書要二分：一貯御園之摘藻堂，一貯長春園之味腴書屋。每分收書四百七十三種，一萬一千二百五十一冊，二分合計，共二萬二千五百零二冊。總計得三十一萬二千九百零二冊。以十數年之歲月，成如此鉅大之工程，真歷史上所僅見者也。

四庫卷帙之富，集中國古來典籍之大成。論其完備，雖未盡包羅古今一切載籍，然常清代中葉，凡無背正學之典冊，幾全薈萃於斯，則固事實也。與其事者有言：『分綱列目，見義理之有條；按籍披圖，信源流之大備。水四瀛而山五嶽，倖此壯觀；前千古而後萬年，無斯巨帙。』（永瑤等奏進四庫全書表）斯言雖未免過誇，然此書要爲中華歷代文獻所歸，則可堅信而弗疑！

自來祕府典籍，每因朝代更迭，先後亡佚。秦火之後，西漢蘭臺石渠之藏，盡於王莽之篡亂；東漢東觀仁壽之儲，盡於董卓之移都。晉祕書中外三閣所蓄，盡於懷帝之北狩。六朝以還，代有散失；下逮唐宋，莫不如是。烏乎，內憂外患，

烽火不輟，先民遺著之劫難，竟皆無代無之也！即時代較近者，如明文淵閣所藏，至李自成入都，亦付之一炬。而總彙元以前佚文祕典之永樂大典，追清末庚子之亂，又散失幾盡，莫窺全豹。獨四庫全書以當時逐錄副本較多，雖歷經變亂，迄今尚有數部完整存留，誠幸事也。

四庫全書出世，距今踰百年矣，而關於是書纂修始末，求一有系統之解說，則尙付闕如。民國九年，政府有影印是書之議，陳援菴（垣）先生特檢閱文津，撰四庫書目考異四十卷，凡卷冊葉數，一一注明，又關於勅修四庫之記載，亦摘錄甚詳。金息侯（梁）先生借錄一過，略加整比，間有增補，題曰四庫全書纂修考。惜未付梓，無由得閱。比年以來，影印四庫全書珍本事，已由空談而見諸事實，然能明是書之沿革者尙鮮，不佞自忘譾陋，就已得之資料，爲之整齊排比，遂成斯編。顧泛覽未博，容有乖漏，非敢云神逸補闕，聊以供談四庫掌故者之一助云爾。

民國二十五年十月，鄂縣郭伯恭記於北平。

目錄

第一章	四庫全書纂修之緣起	一
第二章	寓禁於徵之實際情形	一五
第三章	四庫全書館之組織	六〇
第四章	四庫全書之編輯	七七
第五章	四庫全書之容量	九六
第六章	四庫七閣之告藏	一二二
第七章	四庫全書之增改	一四一
第八章	四庫全書之校勘	一五六
第九章	四庫七閣之今昔	一七四
第十章	四庫全書提要	一九八
第十一章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二〇九
第十二章	四庫全書評議	二二六
附錄		

一	四庫全書之續修與影印述略·····	二四一
二	四庫全書依據書本一覽表·····	二五九
三	四庫全書舊要卷冊函數表·····	二六七

四庫全書纂修考

第一章 四庫全書纂修之緣起

自來開國立業之帝王，雲掃天下之餘，無不垂意典籍，以爲文治之丕基。雖粗野如元太宗，尙於宋端平三年（一二三六）用耶律楚材言，立經籍所於平陽，編輯經史；兇頑如明太祖，亦於元至正二十六年（一二三六）削平陳友諒後，下詔訪求遺書。蓋重文學，求隱逸，乃專制帝王視爲羈縻士子，消弭反抗之無上策略也。宋太宗踐位後，恐世人譏其慙德，因集文人修太平廣記，太平御覽，文苑英華三大書，欲以疲其力，而符其口；明成祖亦以得位不正，集文人爲永樂大典，以弭草野私議，其尤著者。至清高宗之纂修四庫全書，彼雖自稱（註一）『予蒐四庫之書，非徒博右文之名，蓋如張子所云，「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道，爲往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胥於是乎繫！』然其心實與宋太宗明成祖同出一揆。故四庫之編，雖爲官修書中空前之鉅製，獨能於戎馬徵調，力征經營之際，從容由高宗完成者，職是故也。

一 纂修四庫全書之動機

〔纂修四庫全書與當時學風之關係〕 四庫全書編纂之動機，其政治作用固大，但就表面言，當時所受之影響，尚有二端：（1）漢學之勃興——漢學家由批評經術原文，進而研究字音，於是校勘之學，愈出愈精，彼等既一面

研究經史，考訂古書，一面復將舊類書中散見之各種古書，裒輯成帙，各還原本，故輯佚書之風氣，披靡一時；此固研究漢學之需要，但亦足證斯時類書已不適用。康熙時代編纂之圖書集成，雖可謂伴於清初之文化，然卻不足以施之於乾隆時代之學風；質言之，乾隆時代，即類書告終之期，而漢學之研究者，乃進於求讀原書之新時代也。此漢學家之新要求，即間接爲編纂四庫全書之一種原動力。（2）儒藏說之提倡——儒藏之說，淵源於明曹學佺，而邱瓊、山欲分三處以藏書，陸桴亭欲藏書於鄒魯，亦皆有儒藏之思想，俱未能盡其說。乾隆間，歷城周永年見牧齋家易散，乃援前說倡『儒藏說』（註二）提倡集合儒書與釋藏、道藏，鼎足而三。並自築貸書園，聚書其中，以招致來學，復到處宣傳，期由近以及遠。當時士大夫頗有受其影響者，於是儒藏之說，由個人而及國家，由理想而成事實，故四庫全書之成就，士林以倡導之功，歸諸永年。此當時學術思潮之影響四庫全書者也。然就事際言，則固高宗一人之私慾，爲其子孫萬世之業計，錮蔽文化，統制思想，防範漢人之一種政治作用而已。

〔康雍乾三朝防範漢人之一斑〕 清以異族，入主中國，所恃者武力也，在自負文化素高之漢人視之，直與夷狄等耳。況海內初定，勝朝遺民，猶多生存，著書立說，常慨然流露其河山故國之思；清聖祖竭力壓制，遂摶成文字之獄，莊廷鑑載名世諸案，其著者也。繼知人心終不可遏，乃設牢籠之術，開博學弘儒科，備顧問著作之選。又廣求遺書，表彰理學，以統一天下之言論與思想，復勅編諸經解及圖書集成，使學者專力於故紙堆中。不特『稽古右文』之

名藉此以立，且牢籠少數優秀分子，消弭漢人不少輕蔑反響。文事獎飾，收效甚宏。世宗嗣位，監視知識階級言動，變本加厲，因之文字之獄更層出不窮，若汪景祺，查嗣庭，陸生楠，謝濟世，呂留良等，皆以片言之抵觸，或尸被寸磔，或家破身亡者也。高宗繼統，秉承先志，手段增強，雙管齊下：一面既屢舉特科，羅致才士，命校勘十三經，二十一史，編布學宮，開館纂修綱目三編，通鑑輯覽，及三通諸書；一面復文網密布，推拾疑似抵觸之詞大興文獄，故胡中藻，彭家屏，段昌緒，齊周華諸案，皆發生於乾隆中葉以前也。然中國地廣人衆，清廷防範雖嚴，而夷夏觀念深植人心，一般心懷故國之士，又焉能收拾得盡？故至中葉以後，高宗乃鑒於漢人書籍之詆諆清人者衆，遂欲廣收天下圖籍，嚴加甄別，以作禁燬之清算。於是於乾隆三十七年下詔訪書，開四庫館，一面獎勵私人之進書，一面嚴飭督撫，比戶株求，以維持世道人心之大義相號召，舉凡明末清初稍有違礙之書籍，務期掃除淨盡。徵書之始，雖以右古宏文，詔示天下，而其真際，固別有所在矣。

〔纂修四庫全書之政治作用〕 高宗詔訪遺書，編纂四庫，其政治作用，一言以蔽之，卽寓禁於徵也。考其所以禁書之故，約有二端：

一曰消滅清初史事之紀載也。清本女真支屬，世居寧古塔之西南鄂多理城，以愛新覺羅爲姓，時稱覺羅部。明初設建州衛以羈縻之，因名建州女真。後其部分爲二，明代又置左右二衛，努爾哈赤卽崛起於左衛。建州設衛後，卽命其酋爲指揮使，復設都指揮僉事，都指揮同知，都督僉事，都督同知，右都督等職，不時遷擢；至努爾哈赤，更敍龍虎將軍，受明代爵封者，不下一百餘年。努爾哈赤自立之初，卽稱建州國汗，尋改號爲金，自稱後金之汗，及太

宗卽皇帝位，始建號曰清；於是恥稱後金，將所有後金之名，悉行塗改，復自造『滿洲』二字，加以掩飾。其所居建州，既爲根據地，故明代諸書，不曰『建州奴酋』，卽曰『建州夷』。迨入主中原，遂認此建州爲最大之忌諱，並恥爲明臣，乃思將此等記載，完全禁燬而後已。且有明末遺政，事日非，清人之爲寇，愈趨愈烈。朝野之士，外鑒清人之披猖，內痛國事之敗壞，莫不扼腕舒籌，羣上方略，一時著述之富，有如雨後春筍，數不勝數。其間或記夷人風俗狀況，或談兵將攻守之策，『奴虜』、『奴酋』、『胡虜』、『腥羶』諸詞，滿紙皆是。此清人尤認爲絕大之悖逆，不容許存留者也。

二曰遏止漢人之反清觀念也。清以滿族入主中國，漢人反對，勢所必然。且其入關之初，師行無紀，到處蹂躪，尤足以引起漢人之反抗，故當多爾袞率兵南下之際，東南恢復之師屢起相抗拒。泊乎勢去時非，漢人武裝盡被解除，而前明遺老，猶懷念故國，恥事奴虜，或遁跡緇流，或隱居山林，多著書志痛，以文字洩其悲憤。其說既足以鼓起排滿反清之念，復深散布於民間，清廷最引以爲大患，且肆意詆毀，揭發清人之官聞穢事，尤非清廷所能堪。觀四庫開館之初，高宗之第一道禁書令，卽注意明末清初之稗官野史，卽可知其真意所在也。

夫康熙以來，緣文字而興之大獄，已屢見不鮮，然尙僅罪其人，並未燬其著作也。自四庫開館，燬書之禍，乃正式開始。蓋高宗遠鑒於明末述作，關於遼事者之衆多，近察於漢人之反清觀念，深植於社會，於是乃藉『弘獎風流』、『嘉惠後學』爲名，一方面延攬人才，編纂四庫，使其耗精斂神於尋行數墨之中，以安其反側；一方面藉收書之機會，盡力搜集漢人數千年以來之典籍，凡不如己意者，悉使之淪爲灰燼。此高宗編纂四庫全書之唯一政治作用也。嗟呼，古書之湮沒者，固賴此舉而復彰，而明人著述之極有關係者，又因此舉而銷燬焉。高宗於保存文獻上，雖不無

功績，而於摧殘文化之罪，固亦難追也。

二 四庫開館前之醞釀

〔乾隆六年已訪書〕 高宗之訪書，非始於四庫開館時也。乾隆六年（一七四一）正月庚午（四日），已有下列徵書之諭（註三）：

從古右文之治，務訪遺編。日今內庫藏書，已稱大備。但近世以來，著述日繁，如元明諸賢，以及國朝儒學，研究六經，闡明性理，潛心正學，純粹無疵者，當不乏人。雖業在名山，而未登天府。著直省督撫學政，留心采訪，不拘刻本鈔本，隨時進呈，以廣石渠天祿之儲。

惟注意『闡明性理，潛心正學』，其搜羅之意，與聖祖尊崇儒術，提倡理學，尙無二致也。

〔御史王應綵上奏〕 徵書詔下後，采訪之事，殆未認真舉行，故乾隆十五年（一七五〇）二月，遂有御史王應綵之奏，略謂（註四）：

伏思草茅下士，皓首窮經；人往而書始出，歲久而學乃傳。曾不得與今日應選之士，同邀榮遇，可爲深惜！請敕下內外大臣，細加搜訪，上其遺書。果能斟酌羣言，闡明奧旨者，量與旌獎。其書藏諸祕府，以爲稽學之勸。應令直省各衙門，陸續采訪進呈。

〔四庫開館之第一聲〕 奏入，從之。嗣後采訪雖仍未見實效，然已引起高宗之注意。至乾隆三十七年（一七

七二)正月四日，頒詔求書，即爲四庫開館之第一聲。但其意已非純粹爲闡明性理之助，其間又潛蓄別種政治作用矣。詔曰：(註五)

朕稽古右文，聿資治理，幾餘典學，日有孜孜。因思冊府縹緗，載籍極博，其鉅者羽翼經訓，垂範方來，固足稱千秋法鑒；即在識小之徒，專門撰述，細及名物象數，兼綜條貫，各自成家，亦莫不有所發明，可爲游藝養心之一助。是以御極之初，即詔中外搜訪遺書，並令儒臣校勘十三經，二十一史，徧布覺宮，嘉惠後學。復開館纂修綱目三編，通鑑輯覽及三通諸書，凡藝林承學之士，所當戶誦家紆者，既已薈萃略備。第念讀書固在得其要領，而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惟搜羅益廣，則研討愈精。如康熙年間，所修圖書集成全部，兼收並錄，極方策之大觀。引用諸編，率屬因類取裁，勢不能悉載原文，使閱者沿流溯源，一一徵其來處。今內府藏書，插架不爲不富；然古今來著作之手，無慮數千百家，或逸在名山，未登柱史，正宜及時採集，彙送京師，以彰千古同文之盛。著令直省督撫會同學政等，通飭所屬，加意購訪……庶幾副在石渠，用儲乙覽。從此四庫七略，益昭美備，稱朕意焉。

〔採取遺書之標準〕關於採取遺書之標準，並由本詔中聲明：凡「歷代流傳舊書內，有闡明性學治法，關係世道人心者，自當首先購覓；至若發揮傳注，考覈典章，旁暨九流百家之言，有裨實用者，亦應備爲甄擇；又如歷代名人泊本朝士林宿望，向有詩文專集，及近時沉潛經史，原本風雅，如顧棟高、陳祖范、任啓運、沈德潛輩，亦各著成編，並并勸說，卮言可比，均應概行查明，」咸錄取焉。至若「坊肆所售舉業時文，及民間無用之族譜、尺牘、屏幃、壽言等類，

又其人本無實學，不過嫁名馳騁，編刻酬唱詩文，瑣屑無當者，『則均含棄弗顧也。』

〔採取遺書之手續〕 關於採取遺書之手續，亦由本詔中訂定：各督撫訪得遺書後，『在坊肆者，或量爲給價，家藏者，或官爲裝印，其有未經鐫刊，祇係鈔本存留者，不妨繕錄副本，仍將原書給還。並嚴飭所屬，一切善爲經理，毋使吏胥藉端滋擾。但各省蒐輯之書，卷帙必多，若不加以鑑別，悉令呈送，煩複皆所不免。著該督撫等先將各書敘列目錄，注係某朝某人所著，書中要旨何在，簡明開載，具摺奏聞。候彙齊後，令廷臣檢覈，有堪備用者，再開單行知取進。』立法之細可見也。行見遺逸蒐羅，四方競進，海內彬彬，靡然向風矣。

三 朱筠上奏與廷臣議覆

然上旨降後，並未即時發生效力也。各直省督撫率疑陳編故冊，非如民生國計，爲刻不容緩之圖，因奉行具文，致將及一年，未有開具目錄奏聞者。高宗甚不悅，復降諭嚴飭，速行設法訪求，無論刊本鈔本，一一彙收備採。（註六）於是安徽學政朱筠，首先上奏響應焉。

〔朱筠條奏開館校書〕 朱筠（一七二九——一七八一）字竹君，一字美叔，號笥河，直隸大興人。乾隆十九年進士，授編修。三十六年冬任安徽學政，三十七年冬奉催訪遺書之旨，氏即留心購訪，首先覆奏備採之書多種。旋又上奏，陳開館校書之見，『竊維載籍重於左史，目錄著於歷代，典至鉅也，制至詳也。我皇上念典勤求，訪求遺書，不憚再三，凡在鼓篋懷槧之倫，莫不蒸蒸然思奮勉，獻一得，矧臣蒙恩，職廁文學，敢竭聞見，知識一二，爲我皇上陳之！』

其言計分四端（註七）

一、舊本鈔本，尤當急搜也。

漢唐遺書，存者希矣。而遼宋金元之經注文集，藏書之家，尙多有之。顧無刻本，流布日少。其他九流百家子餘史別，往往卷帙不過一二卷，而其書最精。是宜首先購取，官抄其副，給還原書，用廣前史藝文之闕，以補我朝儲書之全，則著述有所源本矣。

一、中祕書籍，當標舉現有者，以補其餘也。

臣伏思西清東閣，所藏無所不備，第漢臣劉向校書之例，外書既可，以廣中書，而中書亦用以校外書，請先定中書目錄，宣示外廷，然後令各舉所未備者以獻，則藏棄日益廣矣。臣在翰林，常繙閱前明永樂大典，其書編次少倫，或分割諸書，以從其類，然古書之全，而世不恆觀者，輒具在焉。臣請敕擇其中古書完者若干部，分別繕寫，各自爲書，以備著錄。書亡復存，藝林幸甚！

一、著錄校讎，當並重也。

前代校書之官，如漢之白虎觀、天祿閣，集諸儒校論異同及殺青，唐宋集賢校理，官選其人，以是劉向劉知幾會羣等，並著專門之業。歷代若七略、集賢書目、崇文總目，其書具有師法，臣請皇上詔下儒臣，分任校書之選，或依七略或準四部，每一書上，必校其得失，撮舉大旨，敍於本書卷首，並以進呈，恭候乙夜之披覽。臣伏查武英殿原設總裁纂修校對諸員，卽擇其尤專長者，俾充斯選，則日有課，月有程，而著錄集事矣。

一、金石之刻，圖譜之學，在所必錄也。

宋臣鄭樵以前代著錄陋闕，特作二略，以補其失。歐陽修、趙明誠則錄金石，聶崇義、呂大臨則錄圖譜，並爲考古者所依據。請特命於收書之外，兼收圖譜一門，而凡直省所存鐘銘碑